

工程监理企业自律承诺书

为促进监理行业健康发展，加强监理企业自律，增强监理企业诚信意识，规范监理行业行为，提高监理服务质量，维护市场秩序，我单位郑重承诺：

1. 企业和从业人员自觉遵守国家、江苏省和苏州市建筑市场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定，全面履行各项应尽的义务，自觉接受苏州市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和行业协会的工作指导，为社会提供质量合格、用户满意的服务。

2. 企业依法从事建筑经营活动，应证照齐全，严格按照资质范围承揽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不出借转让企业资质和营业执照。

3. 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杜绝围标、串标、弄虚作假、签订阴阳合同等违法违规竞争手段。

4. 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加强业界合作，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不以相互压缩合理价格、诋毁同行等手段承揽项目。

5. 保持监理工作的独立性，不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客观、公正地履行监理职责。

6. 以工程质量安全为核心，严格执行技术规范，确保监理服务科学、规范、高效。

7. 抵制商业贿赂、利益输送等不正当行为，保持廉洁从业。

8. 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保障从业人员权益。组织从业人员参加相关业务培训和廉洁自律教育，持续提升从业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加强服务质量考评。

9. 强化依法纳税意识，自觉照章纳税。依法及时向主管部门报送企业经营统计数据，不得瞒报、虚报、漏报。

10. 自觉遵守职业道德，从业人员不违反法律法规，不违反强制标准和职工守则，不损害国家、企业和他人的合法权益，不泄露商业机密。

我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提交《工程监理企业自律承诺书》后发生重大不良行为的，除按不良信息扣分标准扣减信用分外，取消该良好信息加分，自愿接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给予的处理。

承诺单位：（盖章）

见证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